

坚定不移地推进科技成果转化 实现规模产业化

——中国科学院 2006 年高技术产业化工作会议综述^{*}

关键词 中国科学院, 高技术产业化工作

本刊讯 中科院 2006 年高技术产业化工作会议于 12 月 7 日在京举行。中科院院长路甬祥为大会发来了贺信，中科院常务副院长白春礼等院领导发表重要讲话。

路甬祥在贺信中强调，产业化和院地合作是中科院新时期办院方针中规定的三大基地职责之一，也是中科院服务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必然要求，是实现科技创新社会价值的重要方面和途径。必须充分重视，并在工作实践中不断有新的思路、新的举措，创造新的体制和新的业绩。要根据我院各片创新特点的不同，分别与龙头企业，主要产业发展区域，或资源生态环境问题突出的区域或行业开展重点合作，形成社会需求推动中国科学院创新，创新促进企业和地方发展的良性互动生态。今后 5—15 年是中国实现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型国家，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关键机遇期，中科院一定要围绕和服务国家发展大局，坚持新时期的办院方针和工作定位，改革创新，和谐奋进，开拓出新的局面，使在一批领域，一些地区，一些行业，一批企业真正感受



到我院创新工程辐射和推动、引领的效果。更好地体现中国科学院存在的社会价值。

白春礼常务副院长在讲话中总结和分析了中科院高技术成果

转化、搭建院地合作平台、深化院企合作工作和院所投资企业的社会化改革等方面的情况，对今后一个时期内中科院开展高技术产业化工作进行了部署。他要求全院各单位要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加强高技术产业化工作的落实；合理做好院地合作的规划工作；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从源头上与市场需求相适应，合理配置产业化的资源；共建、新建的研究院所应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把产业化工作做好；院所投资的企业在做好社会化改革的同时，要积极引入社会优势资源，还要预防国有资产的流失，以确保国有资产的安全运营，从而实现高技术产业化的发展，抓住机遇，积极参与到市场竞争中去，在竞争中求发展。

施尔畏副院长做了题为“坚持新时期办院方针，坚定不移地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实现规模产业化”的大会报告。他从我院进行产业化实践的成功案例中，得出以下有益启示：(1)不轻言失败，不轻易放弃，十余

* 收稿日期：2006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科学院

年的辛劳,几代人的汗水,才可能造就一项实现规模产业化的科技创新成果;(2)一项能够实现规模产业化的科技创新成果,一般都要经历提出概念与思想、实验室研发、中间试验与示范、工业规模生产试验、以商品形式进入市场 5 个阶段。这 5 个阶段是相互联系的,后一个阶段的胚胎孕育在前一个阶段的母体之中。每一个阶段又都具有“门槛”; (3)实验室研发阶段的投入主要来自政府。提出概念与思想是获取政府财政投入与企业资助的必要条件。中间试验与示范阶段的投入(资)更多的来自企业,有时也可能得到政府财政的引导性支持。工业规模生产试验投资则主要来自企业; (4)每一个阶段科技活动的结果,有其特征表现形式与价值。前一阶段科技活动的价值,通过后一阶段的活动实现增值。这样就构成了科技活动价值链; (5)一项科技活动从一个阶段走向下一个阶段,是一个不断创新的过程,是一个价值增值的过程。从科技活动的生产力属性看,追求价值最大化,是科技活动从一个阶段走向一个阶段的本质动力; (6)国家战略性科技需求、企业的具体科技需求、市场需求三者不是相互对立的。国家战略性科技需求终将“落地”,转变为众多企业的众多的具体科技需求。企业的具体科技需求又来自其对未来市场需求的判断。如果没有企业的具体科技需求,任何一项科技活动不可能进入中间试验与示范和工业规模生产试验阶段。因此,在实验室研发阶段,研究所及科技人员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要使原本还抽象的国家战略性科技需求转变为具体企业的具体科技需求。他还深刻地分析了我院目前所处的环境、面临的竞争以及遇到的障碍,最后提出了应对策略。

院地合作局局长赵勤在大会上做了“启

动实施《中国科学院院地合作发展规划(2006—2010 年)》的具体要求”报告,他总结了我院 2005—2006 年的院地合作工作,提出了下一阶段院地合作工作的具体要求:(1)认清形势、提高认识、统一思想,明确院地合作战略意义;(2)各有关研究所都要有自己的院地合作规划、战略和实施计划;(3)采取具体措施,抓紧培养培训和会聚实施院地合作的队伍;(4)积极创造条件,与地方、企业共建双方有机结合公共平台;(5)充分发挥政策作用,奖励技术转移转化工作中贡献突出人员;(6)加强协调互动,形成为国家和地方战略需求服务的合力;(7)充分发挥院产业化信息网以及院内各类网页的宣传作用;(8)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积极自觉与地方企业进行人员交流;(9)时时事事以“三满意”的标准做好院地合作工作。

会议安排了沈阳分院院长王庆礼、上海分院副院长朱志远、北京分院副院长乔均录、广州分院院长陈勇(代表广州能源所)、贵阳地化所副所长王青怡、金属所副所长成会明、大连化物所副所长黄向阳,分别就“创新院地合作模式,引领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深化推进院地合作工作,促进区域创新体系”、“科研院所与企业合作之桥梁——北京国家技术转移中心实践”、“科技产业发展总结与规划”、“从‘科技支黔’探索院地合作的有效途径”、“促进产业发展是企业社会化工作的出发点”、“股权社会化案例交流”为题做了大会交流报告。会议还通报了院所投资企业的经营情况、企业社会化改革进展以及经营性国有资产监管制度的制定和完善等情况,讨论并修改《中国科学院经营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等 5 个文件的征求意见稿。